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3月28日

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度 报告摘要

2013年 12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1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发起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 包括该日 一年内,本基金封闭运作,不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每个封闭期结束后首个工作日起,本基金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最短不少于5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6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80,439,191.1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每个封闭运作周期的投资策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即封闭期前期,将适当提高组合资产平均久期,配置流动性低但收益较高的长期信用债券,运用多种积极投资策略扩大收益;第二阶段,即封闭期后期,将有序减少长期配置,增加与剩余封闭期限匹配且流动性更强的短期国债、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品种;第三阶段,即封闭到期,将持有大量现金及货币市场投资工具,降低封闭期和开放期衔接时的流动性风险。围绕着这三个阶段的投资策略,基金管理人还将坚持在组合久期和封闭期限适当匹配的原则下,灵活应用各种投资策略,以追求绝对回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业绩比较基准	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1.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兰剑	赵会军
	联系电话	021-38619810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转6,4008880800	95588
传真		021-38619888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9楼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3年3月6日 低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7,496,826.63
本期利润	23,738,458.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3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4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50,581,938.5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5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于2013年3月6日成立,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未满一个完整年度。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0%	0.04%	0.91%	0.00%	-1.51%	0.04%
过去六个月	-0.28%	0.04%	1.81%	0.00%	-2.09%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7%	0.05%	2.97%	0.00%	-2.60%	0.05%

注:业绩比较基准为1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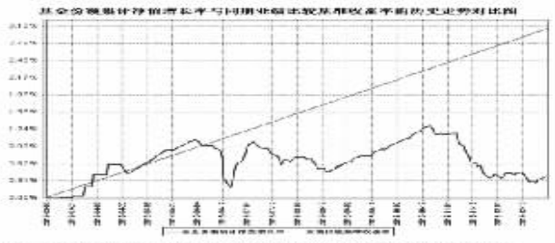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一年内(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不足其对应的完整一年。

2、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总数发生了变动的,其计算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使用加权平均的份额总数计算。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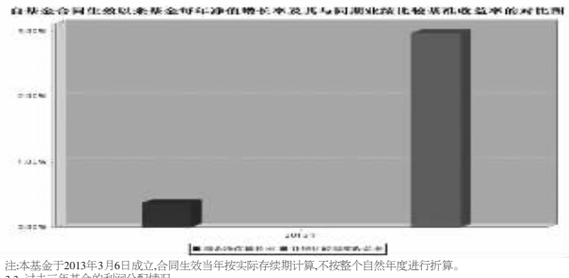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2013年3月6日成立,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3	0.0840	53,595,711.57	-	53,595,711.57	
合计	0.0840	53,595,711.57	-	53,595,711.57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住所地及办公地点均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陆家嘴投资大厦9楼,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十八只基金,分别为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市政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昱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14天理财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3月6日	2013年4月17日	6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工作。2008年4月加入本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
朱虹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市政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2013年4月17日	-	6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长城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投资助理,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2年1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以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上:(1)公司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设定独立的投资部门,公募基金经理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经理不得互相兼任。(2)公司投资管理实行分层次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的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小组和专户投资决策小组分别根据公募基金和专户投资组合的规模、风格特征等因素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经过严格的逐级审批程序。(3)公司接受的外部研究报告、研究员撰写的研究报告等均通过统一的投研管理平台发布,确保各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在交易执行上:(1)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实行集中交易制度;(2)对于交易公开竞价交易,所有指令必须通过系统下达,公司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3)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对于银行间交易,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

在行为监控上,公司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场外交易对手议价的价格公允性及其他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监控及分析,基金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并定期编制公平交易分析报告,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审核签署。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定期进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即采集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组合,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样本,对两两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值进行原假设为0.95%的置信水平下的t检验,并对结论进行跟踪分析,分析结果显示在样本数量大于30的前提下,组合之间在同向交易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平交易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债券的跌幅较大,主要是表现为从5月末开始的利率债券的调整及10月开始的长期信用债券调整。全年市场表现为利率债摸头较大,而信用债则流动性危机,估值也相应失灵,尤其是民营企业信用债。交易所债券在近两个月的调整非常剧烈,这与基金整体遭遇大额赎回有较高相关性。我们在2013年初认为银行提供竞争性利率会影响到债券估值中枢向上抬升,因此整体的投资均偏向保守。本基金在2013年3月初成立,至4月上旬账户的资产总值约60亿。4月底至5月初,基金共计卖出接近30亿各类债券。主要以3-7年较长期限的中票、公司债为主。此后由于市场一直下跌,本基金一直选择3个月至1年以内的资产作为新增资产进行投资。6月底至7月初减持了全部固息利率债。在12月中旬增持了10%仓位固息金融债。但由于该基金发行时点处于短期收益率非常低的位置,建仓期买入的部分流动性较差的资产贡献了明显的负收益。也是由于这个原因,后期买入的低久期债券收益率仍然非常低,无法覆盖短期资金波动带来的净值下跌。同样是因为2013年短期资金价格波动较大,尤其是后半年,所以持有杠杆资产没有正收益。岁得利基金持有的杠杆资产均为3个月以内到期的资产,但与资金波动比仍然杯水车薪。

总体上岁得利基金的运作以控制下行风险为原则,由于从5月以来中债全价指数跌掉约6%,因此岁得利基金的5月以后的投资也相应向现金资产回归。主要是减持交易所及银行间债券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95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2.9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延续我们在一季度的投资逻辑,银行提供竞争性利率会对其他的资产有所挤出。因此低波动性的资产会有一定幅度的价格下跌。虽然2013年整体下跌幅度超出了我们及市场的预期,但万家旗下基金整体表现仍然比较平稳。

虽然当前债券市场较为悲观,但利率市场化的过程一定伴随着风险市场化。随着影子银行监管逐步被纳入管理层的重点监测视线,信托和银行理财经过三年的发展,不得不面临到风险暴露的时点。

我们认为2014年债券市场生出一丝曙光,策略确定的基金将会有良好的回报。房地产及其他高利率的提供者将会在这一年将被迫大幅度减少资金需求。由于2013年这些行业是高利率的提供者,因此2014年随着风险的暴漏,全社会可获得收益的水平将会向着相对低的水平回归。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12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单位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2013年本基金进行了利润分配,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为0.084元,共计分配利润53,595,711.57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3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53,595,711.57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3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3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4)审字第60778298_B1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809,464,687.94
结算备付金	15,097,461.22
存出保证金	404,51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1,133,177.29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5,591,133,177.2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7,556,489.38
应收证券清算款	716,286.87
应收利息	132,306,086.7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7,246,678,70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3,498,072.95
应付证券清算款	56,210,414.88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76,292.24
应付托管费	1,078,940.6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5,334.72
应交税费	708,772.04
应付利息	428,942.64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320,000.00
负债合计	896,096,770.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380,439,191.18
未分配利润	-29,857,252.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50,581,938.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46,678,708.59

注:1.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9953元,基金份额总额6,380,439,191.18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3年3月6日 低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98,866,847.24
1.利息收入	241,762,012.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0,926,276.30
债券利息收入	213,094,611.3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741,124.80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 损失以“-”填列)	-69,149,569.9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9,149,569.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3,758,367.73
4.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 损失以“-”号填列)	12,772.41
减:二、费用	75,128,388.34
1.管理人报酬	36,811,366.43
2.托管费	10,517,533.15
3.销售服务费	-
4.交易费用	120,011.29
5.利息支出	27,247,639.3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7,247,639.33
6.其他费用	431,838.14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38,458.9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38,458.90

注:1.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本基金为本报告期内合同生效的基金,无上年度可比期间对比数据。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3月6日 低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低金净值)	6,380,439,193.08	-	6,380,439,193.0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23,738,458.90	23,738,458.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0	-	-1.9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1.90	-	-1.9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3,595,711.57	-53,595,711.5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低金净值)	6,380,439,191.18	-29,857,252.67	6,350,581,938.51

注:1.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本基金为本报告期内合同生效的基金,无上年度可比期间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毕玉国 李杰 陈广益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20号文关于核准万家岁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 的核准,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于2013年2月1日至2013年3月1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60778298_B04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3年3月6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6,378,631,466.62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1,807,726.46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6,380,439,193.08元,折合6,380,439,193.0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协议存款等,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固定收益类品种。本基金不直接投资股票,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可转换债券、权证,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申购。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不高于债券类资产的10%,其中在封闭期开始的3个月、封闭期最后的3个月和开放期本基金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在本基金的开放期间,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非开放期,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本基金是定期开放式债券型基金产品,封闭期为一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利率×1.2。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相关的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 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3年3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持有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票、债券等,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即从本基金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基金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入账,其中所包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交易费用后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衍生工具投资收益,卖出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4)分离交易可转债

申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获得日,按可分离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减可分离权证确定的成本确认债券成本;

上市后,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相关原则进行计算;

(5)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本基金的公允价值的计量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第二层次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获得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第三层次是本基金无法获得相同或类似资产可比市场交易价格的,以其他反映市场参与者对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参数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股票投资

(1)上市流通的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B.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其成本价计算;

C.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D.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估值

本基金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时,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时,按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处理;

2) 债券投资

(1)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未上市流通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3)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4)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2)、3)中的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5)其他

(1)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